

# 江西省司法厅

赣司公证字〔2017〕23号

## 江西省司法厅关于任命徐莉等3人 为公证员的通知

赣州市、宜春市司法局：

根据《司法部关于任命王娜等127人为公证员的决定》（司发通〔2017〕82号），江西省丰城市公证处徐莉、江西省赣县公证处林生芳、江西省信丰县公证处李鹏被任命为公证员。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---

抄送：厅领导，厅办公室，人事警务处。

---

江西省司法厅办公室

2017年8月17日印发

---